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93,949,137.54	17,132,889,841.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5,200,014.14	304,662,695.09
应付账款	6,287,647,132.23	6,375,657,651.40
预收款项	2,017,548.44	1,331,884.34
合同负债	276,846,188.80	297,193,681.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5,813,927.97	255,454,980.35
应交税费	2,096,401,295.84	917,910,070.66
其他应付款	26,183,801,183.66	13,342,805,989.23
其中：应付利息	938,571,160.74	1,003,188,420.26
应付股利	14,317,615,340.90	10,867,342.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801,479.74	141,799,127.47
其他流动负债	27,540,531.35	16,333,928.79
流动负债合计	49,867,018,439.71	38,786,039,849.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766,254.66	816,235,538.70
应付债券	15,395,264,195.87	17,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4,243,623.45	104,291,789.37
长期应付款	850,177,443.35	885,616,739.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73,316,667.02	5,515,658,057.03
递延收益	393,844,181.91	409,811,93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83,282.95	62,608,942.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1,946.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69,927,595.45	24,994,222,996.64
负债合计	72,736,946,035.16	63,780,262,846.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81,866,849.16	3,632,323,63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397,327.44	157,521,950.56
专项储备	6,026,898.13	6,303,425.24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678,830,431.95	-34,930,873,25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92,539,357.22	-30,334,724,242.19
少数股东权益	20,353,784,975.15	37,951,857,87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8,754,382.07	7,617,133,633.2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9,198,191,653.09	71,397,396,479.61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刘延辉
印

孙英
印

都波
印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76,918,311.57	5,967,271,271.84
其中：营业收入	5,276,918,311.57	5,967,271,27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85,568,786.35	5,920,457,940.46
其中：营业成本	4,723,073,310.00	5,262,182,493.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865,311.67	42,692,610.40
销售费用	89,199,344.53	109,306,456.10
管理费用	514,357,638.72	557,926,844.87
研发费用	110,979,259.72	115,788,160.84
财务费用	-11,906,078.29	-167,438,624.88
其中：利息费用	56,125,868.33	67,910,818.80
利息收入	334,889,700.05	374,672,857.55
加：其他收益	20,390,760.93	8,621,990.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5,713,458.15	3,514,823,319.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4,103,366.09	3,747,849,48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384.93	1,680,018.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6,348.45	-26,565,367.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4,565.53	12,368,56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0,255.77	3,121,971.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9,203,832.22	3,560,863,833.28
加：营业外收入	17,181,362.50	33,135,538.69
减：营业外支出	11,799,717.67	2,935,786.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4,585,477.05	3,591,063,585.04
减：所得税费用	3,493,344,855.17	298,000,054.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759,378.12	3,293,063,530.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759,378.12	3,293,063,530.3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364,688.73	546,829,384.3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6,605,310.61	2,746,234,146.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253,201.23	906,544,498.1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80,093.06	220,668,606.5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9,336.72	-79,338,456.3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752.0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9,336.72	-79,193,704.2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890,756.34	300,007,062.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058,701.81	300,007,062.8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6,974.74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14,920.2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273,108.17	685,875,891.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2,012,579.35	4,199,608,02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1,344,781.79	767,497,990.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9,332,202.44	3,432,110,037.6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8,733,471.55	6,790,818,849.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51,917.53	7,707,321.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687,216.26	618,134,95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9,872,605.34	7,416,661,12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7,442,388.03	5,895,172,478.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895,784.13	449,433,419.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0,051,838.48	520,807,57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519,708.62	876,336,08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4,909,719.26	7,741,749,56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037,113.92	-325,088,43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2,260,510.97	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99,923,766.28	21,879,55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83,037.35	17,555,04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5,007.28	424,161,82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5,762,321.88	498,596,42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131,218.95	102,445,631.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3,33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237,172.77	25,783,122.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706,391.72	173,228,75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055,930.16	325,367,66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69,947,157.70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5,861,556.00	1,128,438,283.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0,000.00	113,264,71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4,838,713.70	1,242,003,00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94,921,086.72	661,446,337.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27,170,318.51	3,105,289,92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03,249,697.82	7,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8,733.05	81,804,72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9,230,138.28	3,848,540,987.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91,424.58	-2,606,537,98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920,044.84	-11,973,548.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292,653.18	-2,618,232,29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5,541,906,200.60	30,250,865,43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50,613,547.42	27,632,633,132.08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刘延辉

孙英

都波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2,791,320.26	4,862,937.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410.00	62,4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7,231,271.26	372,102,424.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38,329,559.28	3,071,557,00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79,015,971.31	8,591,411,403.66
其中：应收利息	20,881,131.64	33,322,131.6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2,648,062.38	397,102,011.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805,308.73	48,812,460.28
流动资产合计	16,262,883,903.22	12,485,910,656.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60,280,347.68	5,362,478,808.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575,940.31	330,907,323.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9,105,723.49	63,044,552.46
固定资产	1,468,473,925.54	1,535,693,531.32
在建工程	58,767,911.23	61,316,504.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7,571.34	192,375.15
无形资产	738,626,974.54	817,261,074.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654,501.55	84,654,50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99,622,895.68	8,255,548,670.81
资产总计	24,362,506,798.90	20,741,459,327.04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38,884,828.42	12,340,065,165.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63,144,726.89	2,716,475,157.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9,444,421.88	143,396,719.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259,631.65	60,427,781.28
应交税费	3,656,119.98	163,153,475.36
其他应付款	11,862,695,356.35	11,893,327,070.38
其中：应付利息	891,039,741.25	903,342,116.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921.55	114,584.34
其他流动负债	8,612,854.57	8,612,854.57
流动负债合计	24,815,813,861.29	27,325,572,808.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5,395,264,195.87	17,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431.69	102,918.38
长期应付款	663,399,035.30	679,512,720.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679,084,642.31	4,923,107,799.5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093.78	48,093.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37,869,398.95	22,802,771,532.52
负债合计	45,553,683,260.24	50,128,344,340.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28,913,966.31	1,918,966,80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424,059.69	-159,092,676.57
专项储备	6,026,898.13	6,303,425.24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165,693,266.09	-31,953,062,57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91,176,461.34	-29,386,885,013.4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62,506,798.90	20,741,459,327.04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50,607.90	13,351,454.99
其中：营业收入	6,850,607.90	13,351,454.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6,772,671.62	281,314,644.02
其中：营业成本	4,057,831.24	4,967,928.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06,442.08	8,542,336.28
销售费用	5,707,917.20	5,640,207.40
管理费用	206,189,403.70	236,723,917.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488,922.60	25,440,254.35
其中：利息费用		-16,185.67
利息收入	7,369,063.05	32,139.3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7,741.86	-287,068,07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8,460.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3,615.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119,805.58	-553,980,195.09
加：营业外收入	2,250,983.91	664,038.47
减：营业外支出	2,761,873.65	205,780.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630,695.32	-553,521,937.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630,695.32	-553,521,937.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630,695.32	-553,521,937.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1,383.12	-79,193,704.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1,383.12	-79,193,704.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31,383.12	-79,193,704.2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962,078.44	-632,715,641.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都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92,88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37.65	75,97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36,684.37	103,637,80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939,309.52	103,713,78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936,989.22	127,02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619,178.12	19,379,13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201,506.11	12,742,281.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656,383.10	71,574,77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414,056.55	103,823,21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474,747.03	-109,43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013,26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13,26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12,54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69,947,157.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9,947,15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5,134,320.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5,134,32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812,837.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90	-257.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5,325,558.93	-109,69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573,149.08	6,220,26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8,898,708.01	6,110,567.30

法定代表人：刘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波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本公司”或“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744327380Q, 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16 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延辉, 注册资本 80,000.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为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 39 号。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经营, 受托资产经营管理, 开发、设计各类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并提供技术咨询, 制造、改装、销售各种轿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含进口件)、汽车回收拆解, 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 自营和代理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与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制造设备、房地产开发、新能源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资本运作、内控管理咨询服务, 代理加工服务业务, 租赁服务, 开发与上述经营有关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2 年 4 月,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达《关于成立辽宁省接收华晨集团国有资产工作组的通知》[辽政办(2002)30 号], 执行国家决定, 将华晨集团持有的国有资产划转至辽宁省政府, 成立辽宁省接收华晨集团国有资产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 委托其完成接收工作。

2002 年 7 月, 辽宁省人民政府下达文件《关于同意设立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辽政(2002)196 号, 工作组申请设立华晨集团的请示, 成立华晨集团。华晨集团以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注册成立。

2009 年 11 月 24 日, 经辽宁省人民政府、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辽宁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优化中华轿车资产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58 号文件批准, 同意华晨集团进行中华轿车资产优化, 自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现名“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购入中华轿车相关资产负债, 并直接生产经营中华轿车。截止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资产总额 718,393 万元, 负债总额 668,923 万元, 净资产 49,470 万元。所购入相关资产负债已经深圳鹏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并出具深圳鹏程分所审字[2009]093 号、[2010]002 号审计报告; 已经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 并出具沪银信汇业评报字(2009)第 B1249 号、B1329 号评估报告。

2012 年, 根据辽宁省国资委辽国资改革[2012]241 号文件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由辽宁省国资委认缴, 注册资本变更后, 股东仍然是辽宁省国资委。此次增资经由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审验出具了国浩沈验字[2012]606B8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5 月 16 日, 辽宁省国资委出具辽国资产权(2016)71 号文件, 将华晨集团 20% 股权无偿划转给辽宁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辽宁省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华

晨集团股东变更为辽宁省国资委、辽宁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辽宁省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持股比例分别为80%、20%。

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2020年11月20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依法作出（2020）辽01破申2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华晨集团重整案，并于2020年12月4日指定华晨集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2020年12月21日，沈阳中院出具（2020）辽01破21-2号《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准许华晨集团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

2021年1月26日，华晨集团管理人以辽宁鑫瑞、汽车工业、华晨专用车、华晨物流、大连投资、大连华科、大连汽贸、大连兴达、大连客车、辽宁正国、动力机械与华晨集团系关联企业，法人人格高度混同，区分关联企业成员财产成本过高，损害债权人公平清偿利益为由，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华晨集团等12家公司采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

2021年3月3日，沈阳中院出具（2020）辽01破2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华晨集团等12家公司适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并指定华晨集团管理人担任华晨集团等12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

2022年12月10日、2023年3月15日、2023年4月26日沈阳中院分别作出（2020）辽01破21-8号《决定书》、（2020）辽01破21-9号《决定书》、（2020）辽01破21-10号《决定书》，依法指定由调整后的华晨集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2023年6月14日，沈阳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汽车”）与华晨集团等12家企业、管理人共同签署《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之投资协议》。

华晨集团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对调整后的《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2023年7月31日，管理人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重整计划草案获得债权人表决通过。

2023年8月2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裁定批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并终止华晨集团等12家企业重整程序。

2024年3月15日，华晨集团100%股权已过户至沈阳汽车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3月15日完成，华晨集团控股股东变更为沈阳汽车，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华晨集团等12家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执行董事于2024年8月30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53,875.4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389,253.94 万元，2024 年 1-6 月净利润为-86,875.9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536.47 万元。华晨集团等 12 家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重整计划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针对上述情况将采取以下改善措施确保维持持续经营：

1. 推进重整计划进程

针对公司目前整体债务负担较重的情况，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债权人利益，改善公司因经营困难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不足的问题，公司将推进重整计划进程，严格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在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分期偿付债务，为公司未来发展留下足够空间。

2. 全面开展债权清收

高度重视清收工作，扎实推进各公司的债权清收工作。以经济手段沟通协商加快清收回款，以法律诉讼等强硬的行政和法律手段解决难度较大的清收项目。

3. 全面整改内部控制体系

针对公司因历史原因遗留的内部控制缺陷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坚决整改，目前已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公司经管层、执行董事职责明确，议事程序规范，权力均能有效正常行使。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全面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

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

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

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

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企业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

2.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应收外部客户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等账龄组合款项（不含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票据，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

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公司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十五）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

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六）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七）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三十一）”。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三十四）”。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

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

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次）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6 年	0-10	1.96-10.00
机器设备	3-20 年；10 万、15 万、30 万次等	0-10	
运输工具	3-10 年	0-10	9.00-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8 年	0-10	11.25-40.00
研发用器具、工具等	3-21 年	0-10	4.29-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

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三）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特许经营权、商标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软件	4-10
专利权	6-10
非专利技术	5-10
商标权	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

减值准备。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三十）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一）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整车制造、零部件及其他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

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5%、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3%
房产税	房产余值（从价）、房产租金（从租）	从价 1.2%；从租 12%、4%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销售金额-扣除项目金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5%、25%、15%、5%
印花税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其他税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注1：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明细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晨巴伐利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5%
重庆富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
重庆宝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
楚雄长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
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15%
沈阳金杯李尔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5%
杭州江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
上海申华金融俱乐部有限公司	5%
沈阳金杯汽车物资贸易公司	5%
沈阳金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
营口金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锦州华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
沈阳东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
沈阳金杯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
沈阳博迅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
辽宁正元众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
辽宁正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
辽阳正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
大连华晨鑫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

说明：其他主体均适用25%的所得税税率。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东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沈阳金杯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2. 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博迅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3.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富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宝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楚雄长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4.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华金融俱乐部有限公司、杭州江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5.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延锋”）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212100061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2021年9月24日，有效期为3年），故金杯延锋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年度满足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规定，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6.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李尔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李

尔”)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22210004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2022年11月4日,有效期为3年),故金杯李尔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年度满足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规定,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7.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汽车物资贸易公司、沈阳金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营口金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锦州华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8. 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正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辽阳正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辽宁正元众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大连华晨鑫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9.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满足《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5号)的规定,适用先进制造业留抵退税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6月30日,上期指2023年上半年,本期指2024年上半年。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567,384.98	670,475.74
银行存款	35,335,219,315.09	37,871,173,825.17
其他货币资金	815,240,507.39	336,351,845.7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36,151,027,207.46</u>	<u>38,208,196,146.64</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5,452,660.30	77,778,615.18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800,413,660.04元。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金额为55,452,660.30元。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5,780,560.72</u>	<u>761,381.42</u>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062,410.00	62,410.00
权益工具投资	718,150.72	698,971.42
合计	<u>5,780,560.72</u>	<u>761,381.42</u>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385,928.26	103,527,827.71
商业承兑汇票	2,751.85	4,158.28
合计	<u>123,388,680.11</u>	<u>103,531,985.99</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44,866,024.15	
合计	<u>44,866,024.15</u>	

3.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43,708,693.86	89.47	7,944,541,673.19	98.77	99,167,020.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946,903,945.40</u>	<u>10.53</u>	<u>389,881,548.56</u>	<u>41.17</u>	<u>557,022,396.84</u>	
其中：1. 账龄组合	727,462,685.15	8.09	221,403,738.49	30.44	506,058,946.66	
2. 关联方组合	219,441,260.25	2.44	168,477,810.07	76.78	50,963,450.18	
<u>合计</u>	<u>8,990,612,639.26</u>	<u>100.00</u>	<u>8,334,423,221.75</u>	--	<u>656,189,417.5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 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04,129,744.55	84.99	8,116,909,295.39	98.94	87,220,449.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448,559,385.72</u>	<u>15.01</u>	<u>397,772,432.04</u>	<u>27.46</u>	<u>1,050,786,953.68</u>	
其中：1. 账龄组合	1,264,891,273.58	13.11	269,858,533.48	21.33	995,032,740.10	
2. 关联方组合	183,668,112.14	1.90	127,913,898.56	69.64	55,754,213.58	
<u>合计</u>	<u>9,652,689,130.27</u>	<u>100.00</u>	<u>8,514,681,727.43</u>	--	<u>1,138,007,402.84</u>	

2.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五)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40,449,291.94	93.67	329,684,499.89	92.65
1-2年(含2年)	4,945,174.92	1.05	10,254,334.27	2.88
2-3年(含3年)	9,987,585.61	2.12	4,255,442.28	1.20
3年以上	14,880,945.19	3.16	11,625,502.91	3.27
<u>合计</u>	<u>470,262,997.66</u>	<u>100.00</u>	<u>355,819,779.35</u>	<u>100.00</u>

(六)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873,210.21	7,873,210.21
应收股利	3,071,856,518.30	10,264,505.84
其他应收款	654,211,652.61	436,395,811.20
<u>合计</u>	<u>3,733,941,381.12</u>	<u>454,533,527.25</u>

2.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7,873,210.21	7,873,210.21
<u>合计</u>	<u>7,873,210.21</u>	<u>7,873,210.21</u>

3.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061,592,012.46	
阜新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717,274.71	5,717,274.71
太仆寺旗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659,809.78	3,659,809.78
武川县义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8,153.84	1,708,153.84
太仆寺旗中华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417,529.69	417,529.69
阜新中华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8,836.60	68,836.60
<u>小计</u>	<u>3,073,163,617.08</u>	<u>11,571,604.62</u>
坏账准备	1,307,098.78	1,307,098.78
<u>合计</u>	<u>3,071,856,518.30</u>	<u>10,264,505.84</u>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S 店定制款	29,207,800.00	3,977,004.19	25,230,795.81	29,207,800.00	3,977,004.19	25,230,795.81
<u>合计</u>	<u>29,207,800.00</u>	<u>3,977,004.19</u>	<u>25,230,795.81</u>	<u>29,207,800.00</u>	<u>3,977,004.19</u>	<u>25,230,795.81</u>

2. 本期合同资产无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八)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时间安排
搬迁项目	334,026,944.48			2024 下半年
合计	<u>334,026,944.48</u>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59,748,432.91	1,192,100,385.56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2,109,982.72	105,528,902.21
出口退税	237,589.50	3,078,669.35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57,426.77	6,304,148.12
待认证进项税额	2,079,706.19	2,079,706.19
预缴其他税费	8,655,913.86	2,013,348.54
办公车辆保险	3,354,277.09	11,945,124.76
合计	<u>1,298,443,329.04</u>	<u>1,323,050,284.73</u>

(十)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折现率区间 (%)
融资租赁款	21,516,008.15		21,516,008.15	4.81-7.3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2,403,694.73		12,403,694.73	
其他	1,767,264,951.58		1,767,264,951.58	
合计	<u>1,788,780,959.73</u>		<u>1,788,780,959.73</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折现率区间 (%)
融资租赁款	21,808,064.45		21,808,064.45	4.81-7.3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2,912,206.45		12,912,206.45	
其他				
合计	<u>21,808,064.45</u>		<u>21,808,064.45</u>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红利或利润 其他			
合营企业										
沈阳金杯中华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24,804,266.94			-1,232,317.70				23,571,949.24		
上海丽途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7,976,636.56			-4,802,666.62			2,470,000.00	20,703,969.94		
云南风帆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杯全球物流(沈阳)有限公司	82,738,309.26			983,724.32				83,722,033.58		
施尔奇汽车系统(沈阳)有限公司	50,967,497.30			18,389,437.08				69,356,934.38		
大连晨达废旧汽车再利用有限公司	169,417,354.57							169,417,354.57		169,417,354.57
沈阳金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3,891,700.69			-1,102,969.65				212,788,731.04		
沈阳金运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74,456,637.29			-674,245.53				73,782,391.76		
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	14,090,446.11							14,090,446.11		14,090,446.11
沈阳华晨德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977,657.57			-3,593,606.05				14,384,051.52		
华晨卡伊卡诺巴士制造技术(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罗斯罗卡环卫车辆装备(大连)有限公司	8,453,113.05							8,453,113.05		8,453,113.05
小计	<u>684,773,619.34</u>			<u>7,967,355.85</u>			<u>2,470,000.00</u>	<u>690,270,975.19</u>		<u>191,960,913.73</u>
联营企业										
上海申华大酒店有限公司	2,288,595.38							2,288,595.38		2,288,595.38
陆金申华融资租赁(上海)有	27,388,413.62			-7,927,303.73				19,461,109.89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红利或利润 其他			
限公司										
辽宁中华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8,547,802.64							8,547,802.64		
武川县义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阜新华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太仆寺旗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沈阳华隆科技有限公司	95,531.26							95,531.26		95,531.26
陕西中华永立置业有限公司	466,956,337.88			-32,519.76				466,923,818.12		172,493,453.05
渭南明友嘉恒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459,484.01							459,484.01		459,484.01
安徽华晨恒泰房车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268,811.63							4,268,811.63		4,268,811.63
北京华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95,848.37							395,848.37		395,848.37
沈阳金亚汽车传动轴有限公司	27,471,930.80			1,131,252.24			780,427.10	27,822,755.94		
沈阳金杯广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953,335.55			-80,504.93				15,872,830.62		
沈阳金杯恒隆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21,143,638.10			-545,351.99				20,598,286.11		
沈阳李尔金杯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233,235,392.72			29,758,860.86				262,994,253.58		
沈阳海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仕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986,080.10			-423,839.01				14,562,241.09		
华晨新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辽宁晨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42,972.90			-421,245.68				18,321,727.22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沈阳新益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6,335,951.38							46,335,951.38		46,335,951.38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红利或利润 其他			
正元嘉昆汽车销售服务（昆山）有限公司	52,040.28						52,040.28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5,771,488,379.63			2,734,917,891.73	-270,280,670.28	7,653,980,031.13	10,582,145,569.95			
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新晨中国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608,125,563.56			6,919,806.59			615,045,370.15		72,799,000.00	
沈阳航天三菱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383,207,085.82			-7,161,036.08			376,046,049.74			
小计	<u>17,651,143,195.63</u>			<u>2,756,136,010.24</u>	<u>-270,280,670.28</u>	<u>7,654,760,458.23</u>	<u>12,482,238,077.36</u>		<u>299,136,675.08</u>	
合计	<u>18,335,916,814.97</u>			<u>2,764,103,366.09</u>	<u>-270,280,670.28</u>	<u>7,657,230,458.23</u>	<u>13,172,509,052.55</u>		<u>491,097,588.81</u>	

(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连大高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55,032,858.30	55,032,858.30
上海世联正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2,250,000.00
沈阳金杯锦恒安全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25,085,927.66	25,085,927.66
中发联投资有限公司	10,892,787.50	10,892,787.50
*ST 众泰 (000980.SZ)		469,892.36
辽宁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6,741,828.28	307,045,448.89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2,834,112.03	23,861,874.54
一家非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4,138,300.00	
一家香港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2,577,705.69	
合计	<u>427,453,519.46</u>	<u>424,638,789.25</u>

(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707,988.55	6,565,552.38
合计	<u>5,707,988.55</u>	<u>6,565,552.38</u>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2,405,000.96	<u>772,405,000.96</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u>3,578,616.00</u>	<u>3,578,616.00</u>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578,616.00	<u>3,578,616.00</u>
4. 期末余额	768,826,384.96	<u>768,826,384.96</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0,367,741.08	<u>320,367,741.0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9,942,439.09</u>	<u>9,942,439.09</u>
(1) 计提或摊销	9,942,439.09	<u>9,942,439.09</u>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6,697.96	1,556,697.9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556,697.96	1,556,697.96
4. 期末余额	328,753,482.21	328,753,482.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9,852,112.46	109,852,11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9,852,112.46	109,852,112.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0,220,790.29	330,220,790.29
2. 期初账面价值	342,185,147.42	342,185,147.42

(十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78,080,550.66	3,735,060,532.06
固定资产清理	186,928.00	
<u>合计</u>	<u>3,978,267,478.66</u>	<u>3,735,060,532.06</u>

(十六)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2,231,207.04	230,188,249.49
工程物资	22,561,580.99	23,901,174.22
<u>合计</u>	<u>714,792,788.03</u>	<u>254,089,423.71</u>

(十七)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14,334,743.84	319,892,909.56	82,478,834.69	2,848,908,839.09	4,028,308.20	32,923,890.29	<u>4,802,567,525.67</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3,740,179.90</u>	<u>109,663,292.35</u>				<u>123,403,472.25</u>
(1) 购置		13,740,179.90	109,663,292.35				<u>123,403,472.25</u>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u>426,125.60</u>					<u>426,125.60</u>
(1) 处置		391,006.00					<u>391,006.00</u>
(2) 其他		35,119.60					<u>35,119.60</u>
4. 期末余额	1,514,334,743.84	333,206,963.86	192,142,127.04	2,848,908,839.09	4,028,308.20	32,923,890.29	<u>4,925,544,872.32</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8,999,524.09	240,153,707.75	51,608,930.83	2,102,230,538.46	2,016,157.74	4,507,263.98	<u>2,739,516,122.8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5,854,427.93</u>	<u>16,593,595.94</u>	<u>4,721,676.74</u>	<u>70,534,251.41</u>	<u>60,118.95</u>		<u>107,764,070.97</u>
(1) 计提	15,854,427.93	16,580,883.56	4,721,676.74	70,534,251.41	60,118.95		<u>107,751,358.59</u>
(2) 其他		12,712.38					<u>12,712.38</u>
3. 本期减少金额		<u>437,164.06</u>					<u>437,164.06</u>
(1) 处置		368,050.37					<u>368,050.37</u>
(2) 其他		69,113.69					<u>69,113.69</u>
4. 期末余额	354,853,952.02	256,310,139.63	56,330,607.57	2,172,764,789.87	2,076,276.69	4,507,263.98	<u>2,846,843,029.76</u>
三、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合计
1. 期初余额	58,691,931.47	6,057,686.75		238,639,313.49		28,416,626.31	<u>331,805,558.02</u>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8,691,931.47	6,057,686.75		238,639,313.49		28,416,626.31	<u>331,805,558.02</u>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0,788,860.35	70,839,137.48	135,811,519.47	437,504,735.73	1,952,031.51		<u>1,746,896,284.54</u>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6,643,288.28	73,681,515.06	30,869,903.86	508,038,987.14	2,012,150.46		<u>1,731,245,844.80</u>

(十八)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57,233,888.00					457,233,888.00
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公司	212,981,310.85					212,981,310.85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880,836.65					7,880,836.65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3,955,173.77					3,955,173.77
上海弘贤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306,544.33					2,306,544.33
徐州泓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68,029.65					1,768,029.65
杭州江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47,392.61					747,392.61
宁波华晨瑞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2,952,505.00					182,952,505.00
沈阳华晨东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2,576,987.00					162,576,987.00
<u>合计</u>	<u>1,075,402,667.86</u>					<u>1,075,402,667.86</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公司	194,691,000.00					194,691,000.00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5,566,806.72					145,566,806.72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880,836.65					7,880,836.65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3,955,173.77					3,955,173.77
上海弘贤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306,544.33					2,306,544.33
徐州泓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68,029.65					1,768,029.65
杭州江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47,392.61					747,392.61
宁波华晨瑞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2,952,505.00					182,952,505.00
沈阳华晨东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2,576,987.00					162,576,987.00
<u>合计</u>	<u>702,445,275.73</u>					<u>702,445,275.73</u>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模具及夹具	85,865,456.60				85,865,456.60
装修费	19,066,965.68	51,372.93	1,377,463.04	479,671.38	17,261,204.19
其他	7,854.41				7,854.41
<u>合计</u>	<u>104,940,276.69</u>	<u>51,372.93</u>	<u>1,377,463.04</u>	<u>479,671.38</u>	<u>103,134,515.20</u>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32,880,873.00		1,832,880,873.00	2,328,302,781.33	2,328,302,781.33
支付雷诺金杯投资款				282,557,043.09	282,557,043.09
其他	89,894,828.93		89,894,828.93	5,908,807.67	5,908,807.67
<u>合计</u>	<u>1,922,775,701.93</u>		<u>1,922,775,701.93</u>	<u>2,616,768,632.09</u>	<u>2,616,768,632.09</u>

(二十一)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14,376,120.91	1,183,371,977.08
抵押、保证借款		29,896,320.67
质押借款	221,559,256.47	368,644,998.34
质押、保证借款	181,011,575.94	196,500,000.00
保证借款	7,262,414,483.06	8,562,183,543.49
信用借款	5,814,159,090.05	6,791,574,228.11
应付利息	428,611.11	718,773.61
<u>合计</u>	<u>14,193,949,137.54</u>	<u>17,132,889,841.30</u>

1. 抵押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与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1月22日起至2020年7月22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7,544.38万元。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以土地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子公司辽宁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外抵押借款总额为

13,893.23万元。

(3)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外抵押借款总额为40,000.00万元。

2. 质押借款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辽宁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外质押借款总额为22,155.93万元。

3. 质押、保证借款情况

本公司与沈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东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5月19日起至2021年5月18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8,101.16万元。本公司以对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进行质押。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与华夏银行沈阳和平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9月15日起至2021年9月15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0,453.93万元。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19年5月22日起至2021年3月15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02,687.76万元。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19年6月25日起至2020年10月18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68,595.94万元。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本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4月28日起至2021年3月18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0,497.03万元。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本公司与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1月14日起至2020年7月21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1,868.02万元。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本公司与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自贸区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19年8月22日至2020年8月28日，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2,723.89万元。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华

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本公司与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11月18日起至2023年11月17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46,200.42万元。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2月6日起至2021年3月4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5,674.21万元。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本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支行签订《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5月19日起至2021年5月19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5,627.74万元。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本公司子公司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沈阳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2月17日起至2021年2月16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341.20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本公司子公司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9年5月23日起至2021年3月17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6,715.29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本公司子公司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沈阳创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6,130.00万元。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本公司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亚明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10月23日起至2023年9月29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7,188.55万元。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本公司与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5年9月23日起至2021年3月8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64,358.94万元。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本公司与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起至2021年1月27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73,604.41万元。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6）本公司子公司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外保证借款总额为7,804.07万元。

(17)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高新园区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汇票承兑协议》。期限自2020年2月12日起至2021年2月12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6,422.83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8)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自由贸易试验区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9年11月15日起至2021年11月15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45,307.78万元。本公司、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9)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6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7日止，相关承兑汇票由于逾期已转入短期借款核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490.51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广场支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27日起至2021年6月20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84,964.42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1)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8月10日起至2020年10月8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39.54万元。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 本公司子公司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20年4月21日起至2021年4月20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345.00万元。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二）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5,200,014.14	304,662,695.0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u>485,200,014.14</u>	<u>304,662,695.09</u>

（二十三）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152,849,914.33	6,063,608,105.12
工程设备款	20,613,050.16	92,428,425.43
质保金	8,427,004.01	1,223,812.60
其他	105,757,163.73	218,397,308.2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287,647,132.23	6,375,657,651.40

(二十四)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2,017,548.44	1,331,884.34
合计	2,017,548.44	1,331,884.34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28,426,525.55	241,856,923.10
递延收益	48,419,663.25	55,336,758.00
合计	276,846,188.80	297,193,681.10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9,884,423.69	372,186,510.67	376,770,367.26	175,300,567.10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55,009,674.78	53,612,964.89	87,983,272.67	20,639,367.00
三、辞退福利	6,694,177.84	865,731.47	1,337,823.90	6,222,085.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六、其他	13,866,704.04	75,150.58	289,946.16	13,651,908.46
合计	255,454,980.35	426,740,357.61	466,381,409.99	215,813,927.97

(二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044,749,080.73	708,354,351.42
增值税	29,030,802.44	165,080,715.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7,286.75	11,284,805.03
房产税	7,804,489.77	8,271,508.20
教育费附加	1,481,943.98	8,075,323.94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3,305,759.72	4,150,279.13
个人所得税	1,565,602.46	3,024,137.11
印花税	3,655,573.91	2,990,152.74
消费税	413,231.79	576,582.26
车船使用税		552.00
其他	1,497,524.29	6,101,662.96
<u>合计</u>	<u>2,096,401,295.84</u>	<u>917,910,070.66</u>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38,571,160.74	1,003,188,420.26
应付股利	14,317,615,340.90	10,867,342.61
其他应付款	10,927,614,682.02	12,328,750,226.36
<u>合计</u>	<u>26,183,801,183.66</u>	<u>13,342,805,989.23</u>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7,994,324.68	222,499,613.77
企业债券利息	503,433,486.80	503,433,486.8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2,141,628.27	271,622,495.14
其他利息	5,001,720.99	5,632,824.55
<u>合计</u>	<u>938,571,160.74</u>	<u>1,003,188,420.26</u>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317,615,340.90	10,867,342.61
<u>合计</u>	<u>14,317,615,340.90</u>	<u>10,867,342.61</u>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94,150,178.01	1,855,182,032.63
待支付费用	2,292,135,898.47	2,266,991,981.08
工程设备款	7,071,337,290.70	7,194,884,067.16
未缴足资本金	296,627,364.88	296,627,364.88
待支付研发支出	4,388,077.25	4,388,077.25
押金及保证金	123,375,790.38	160,206,130.58
材料款	28,451,646.65	870,735.22
代扣代缴款	5,765,153.72	865,752.28
其他	311,383,281.96	548,734,085.28
<u>合计</u>	<u>10,927,614,682.02</u>	<u>12,328,750,226.36</u>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413,632.56	117,494,312.4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5,387,847.18	24,304,815.04
<u>合计</u>	<u>97,801,479.74</u>	<u>141,799,127.47</u>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814,265.74	16,333,928.79
其他	18,726,265.61	
<u>合计</u>	<u>27,540,531.35</u>	<u>16,333,928.79</u>

(三十一)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56,334,218.75
抵押借款	755,766,254.66	759,901,319.95
<u>合计</u>	<u>800,766,254.66</u>	<u>816,235,538.70</u>

1. 质押借款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余额为

4,500.00 万元。

2. 抵押借款情况

(1) 本公司子公司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34 年 9 月 8 日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424.04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余额为 347.41 万元。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子公司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余额为 71,500.00 万元。

(三十二)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和公司债	15,395,264,195.87	17,200,000,000.00
<u>合计</u>	<u>15,395,264,195.87</u>	<u>17,200,000,000.00</u>

(三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9,631,470.63	128,596,604.4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5,387,847.18	24,304,815.04
<u>合计</u>	<u>114,243,623.45</u>	<u>104,291,789.37</u>

(三十四) 长期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11,143,759.85	838,879,193.45
专项应付款	39,033,683.50	46,737,545.77
<u>合计</u>	<u>850,177,443.35</u>	<u>885,616,739.22</u>

2. 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	810,518,179.09	838,268,290.85
其他	625,580.76	610,902.60
<u>合计</u>	<u>811,143,759.85</u>	<u>838,879,193.45</u>

(三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5,189,496,217.06	5,436,454,674.98	
未决诉讼	3,210,000.00	3,21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80,610,449.96	75,993,382.05	
<u>合计</u>	<u>5,273,316,667.02</u>	<u>5,515,658,057.03</u>	

(三十六)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811,930.10	2,439,704.00	18,407,452.19	393,844,181.91	
<u>合计</u>	<u>409,811,930.10</u>	<u>2,439,704.00</u>	<u>18,407,452.19</u>	<u>393,844,181.91</u>	

(三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40,000,000.00	80.00
辽宁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60,000,000.00	20.00
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0.00		
<u>合计</u>	<u>800,000,000.00</u>	<u>100.00</u>	<u>800,000,000.00</u>	<u>100.00</u>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409,947,157.70	163,548,477.07	8,246,398,680.63
其他资本公积	3,632,323,638.47	3,144,530.06		3,635,468,168.53
<u>合计</u>	<u>3,632,323,638.47</u>	<u>8,413,091,687.76</u>	<u>163,548,477.07</u>	<u>11,881,866,849.16</u>

(三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303,425.24		276,527.11	6,026,898.13
<u>合计</u>	<u>6,303,425.24</u>		<u>276,527.11</u>	<u>6,026,898.13</u>

(四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0,770,815.63	4,588,173,056.03	5,777,847,352.34	5,184,776,333.13
其他业务	346,147,495.94	134,900,253.97	189,423,919.50	77,406,160.00
合计	<u>5,276,918,311.57</u>	<u>4,723,073,310.00</u>	<u>5,967,271,271.84</u>	<u>5,262,182,493.13</u>

(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15,665.65	7,471,344.78
教育费附加	4,840,565.18	5,015,567.72
房产税	21,990,377.18	14,406,840.18
土地使用税	11,093,575.18	11,483,190.78
车船使用税	39,689.80	37,095.32
印花税	14,489,447.55	3,550,293.20
环保税	23,773.80	
资源税	17,546.95	
其他	354,670.38	728,278.42
合计	<u>59,865,311.67</u>	<u>42,692,610.40</u>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094,092.18	52,317,082.59
广告费	7,654,706.96	14,754,985.41
营销行政支出	7,357,256.25	3,616,666.28
仓储费	2,351,667.58	3,230,449.28
折旧费	574,238.52	978,307.59
运输费	2,321,159.07	5,963,747.34
办公费	248,672.13	983,373.10
业务招待费	511,714.46	12,830.02
劳务费	203,821.57	446,133.71
咨询费	642,452.64	9,947.41
售后服务费	346,412.74	5,508,572.90
车辆管理费	127,721.84	29,640.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285,237.85	110,676.12
其他	13,480,190.74	21,344,043.87
<u>合计</u>	<u>89,199,344.53</u>	<u>109,306,456.10</u>

(四十三)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389,775.76	111,343,091.15
折旧及摊销	176,755,759.42	258,465,386.12
能源动力费	6,724,114.98	9,115,060.81
行政机构管理费	1,169,190.80	7,810,800.2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4,381,514.76	18,348,814.51
咨询费	8,873,640.16	2,724,565.37
租赁费	3,283,828.88	2,805,912.46
办公费	6,384,543.67	5,497,014.04
差旅费	3,608,578.70	2,687,206.98
其他	124,786,691.59	139,128,993.18
<u>合计</u>	<u>514,357,638.72</u>	<u>557,926,844.87</u>

(四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	49,430,777.29	61,667,027.82
职工薪酬	19,788,789.47	11,715,363.09
材料费	9,642,118.68	5,948,149.39
折旧及摊销费	1,027,934.74	1,614,195.65
新产品设计费	27,892,974.60	28,276,304.64
中间试验费		103,143.25
差旅及通勤费	277,295.62	292,143.25
其他	2,919,369.32	6,171,833.75
<u>合计</u>	<u>110,979,259.72</u>	<u>115,788,160.84</u>

(四十五)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125,868.33	67,910,818.80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34,889,700.05	374,672,857.5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61,676,361.51	137,151,315.18
其他	5,181,391.92	2,172,098.69
<u>合计</u>	<u>-11,906,078.29</u>	<u>-167,438,624.88</u>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94,669.51	1,436,333.94	494,669.51
违约及罚款收入	210,831.28	319,531.38	210,831.28
无需支付的款项	646,313.63	17,719,376.25	646,313.63
接受捐赠		48,443.91	
盘盈利得	0.01		0.01
政府补助	3,821,403.43	8,461,722.38	3,821,403.43
其他	12,008,144.64	5,150,130.83	12,008,144.64
<u>合计</u>	<u>17,181,362.50</u>	<u>33,135,538.69</u>	<u>17,181,362.50</u>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担保损失		6,015.5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0,454.88	373,325.32	80,454.88
税收滞纳金、罚金等		777,715.36	
盘亏损失		1,126,764.7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742,292.12		1,742,292.12
非常损失	12,000.10		12,000.10
债务重组损失	2,741,517.05		2,741,517.05
对外捐赠	2,000.00	5,000.00	2,000.00
其他	7,221,453.52	646,965.93	7,221,453.52
<u>合计</u>	<u>11,799,717.67</u>	<u>2,935,786.93</u>	<u>11,799,717.67</u>

（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413,660.04	银行冻结、诉讼冻结、票据保证金
应收账款	69,489,426.10	借款质押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44,866,024.15	借款质押
存货	309,026,092.59	借款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500,020,698.74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2,624,843,890.96	质押借款、质押担保、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168,316,221.81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0,350,073.7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566,977,678.98	融资租赁抵押、借款抵押
<u>合计</u>	<u>5,244,303,767.07</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 户。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汽车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百慕大	投资控股		29.99	29.99	同控下 购买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零售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汽车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零售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华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汽车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金属制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汽车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	珠海	商务服务业	90.00		90.00	投资设立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其他金融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中非华晨投资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其他金融业	60.00		60.00	投资设立
大连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批发业	53.00		53.00	投资设立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晨汽车俄罗斯有限公司	俄罗斯	俄罗斯	批发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晨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机动车、电子产品 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批发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批发业		23.60	23.60	同控下 购买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沈阳	商务服务业	1.11	23.18	24.29	同控下 购买
沈阳三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批发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3,693,770,432.84	1,634,821,705.63	1,305,167,655.91
非流动资产	14,934,529,741.03	1,600,633,492.51	814,709,677.39
资产合计	<u>48,628,300,173.87</u>	<u>3,235,455,198.14</u>	<u>2,119,877,333.30</u>
流动负债	22,336,646,653.61	1,433,734,532.87	554,129,955.58
非流动负债	96,086,097.49	909,683,485.07	
负债合计	<u>22,432,732,751.10</u>	<u>2,343,418,017.94</u>	<u>554,129,955.58</u>
营业收入	555,699,543.54	2,244,413,702.03	2,251,033,742.71
净利润（净亏损）	1,465,637,060.13	-40,712,582.76	262,286,019.49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302,681,489.30	1,646,680,752.74	1,196,806,046.26
非流动资产	19,851,939,368.40	1,667,874,795.13	770,010,195.23
资产合计	<u>55,154,620,857.70</u>	<u>3,314,555,547.87</u>	<u>1,966,816,241.49</u>
流动负债	1,699,247,378.06	1,415,333,920.43	567,589,715.72
非流动负债	1,564,238,285.45	949,797,841.60	
负债合计	<u>3,263,485,663.51</u>	<u>2,365,131,762.03</u>	<u>567,589,715.72</u>
营业收入	525,072,983.00	2,574,180,306.11	2,712,963,983.47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净利润（净亏损）	3,745,487,438.00	-27,405,992.63	212,755,384.67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合营或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丽途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风帆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杯全球物流（沈阳）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施尔奇汽车系统（沈阳）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沈阳华晟德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大连晨达废旧汽车再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华晨卡伊卡诺巴士制造技术（大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华晨罗斯罗卡环卫车辆装备（大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华晨申华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陆金申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申华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申华永立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渭南明友嘉恒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金亚汽车传动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金杯广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金杯恒隆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海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仕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合营或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华晨新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晨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新益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正元嘉昆汽车销售服务（昆山）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晨中国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航天三菱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华禧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交运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丽途旅游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通欧亚车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川县义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前联营企业
太仆寺旗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前联营企业

（四）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辽宁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晨集团投资的合伙企业
沈阳新光华晨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实际控制方
华晨鑫源重庆汽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乐山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昆山钜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博尔德南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昆山钜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沈阳金杯锦恒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参股企业
沈阳海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参股企业
宿州皖投融富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股
重庆市万州区宝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股
合肥宝利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股
蚌埠星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股
安徽鹏龙融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合肥望京科技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时瑞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安福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星车智联汽车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旧机动车交易中心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延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上海泓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安徽瑞英拍卖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参股
蚌埠市宝利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控股公司
重庆博宝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控股公司
浙江伟成塑胶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沈阳祥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李尔（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重庆宝渝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东阳市友成投资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安徽泓合投资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南京骏采星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股东
刘超、刘忠	华晨集团下属公司董事
阜新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前下属公司
太仆寺旗申华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前下属公司
阜新申华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晨集团前下属公司
沈阳华晨金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不合并的子公司
上海华晨实业公司	华晨集团子公司股东

（五）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7,181,222.92	2,432,653,927.87
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3,898,558.93	37,785,661.04
李尔（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销售商品	32,727,080.32	7,352,807.08
重庆宝渝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94,244.56	4,053,366.1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仕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99,902.61	718,678.92
安徽星车智联汽车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096,554.03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8,315.22
安徽延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3,038.96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706,522,455.24	1,902,971,629.16
李尔(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购买商品	452,744,145.74	345,240,075.41
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购买商品	279,752,596.50	307,654,858.58
重庆宝渝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8,564.72	1,085,158.14
沈阳仕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400.00	358,400.00
合肥望京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9,760,109.49
上海泓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37,807.27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备注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1,863,363,325.26	2017-3-7	2021-7-9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3-17	2021-3-16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9-5-23	2021-3-17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13,411,957.77	2020-2-17	2021-5-13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83,618,942.18	2019-12-17	2021-2-9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客车（大连）有限公司	5,452,580.57	2017-10-20	2020-10-31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	5,698,840.29	2019-3-25	2021-9-15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29,975,036.50	2018-11-8	2021-11-7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1,961,369.26	2019-12-5	2020-10-12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申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9,900,000.00	2013-12-14	2024-12-13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楚雄长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2,500,000.00	2017-4-1	2031-3-31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宝利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7,509,239.99	2023-7-17	2024-9-13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6,479,675.21	2024-1-30	2025-5-28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宝利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17	2025-1-16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1,414,625.52	2023-12-18	2025-3-30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慈溪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7,843,115.49	2023-9-28	2025-3-30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1,669,913.97	2024-1-1	2025-6-7	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东阳市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615,033.08	2024-1-30	2025-3-3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备注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宣城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6,592,062.58	2024-1-30	2025-3-30	否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4,933,807.29	2019-8-29	2020-8-28	否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9-8-22	2020-8-28	否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62,004,178.13	2020-11-18	2023-11-17	否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70,537,494.73	2020-2-6	2021-3-4	否	
上海申华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35,000,000.00	2019-11-21	2031-11-20	否	
东阳市友成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615,033.08	2024-1-30	2025-3-30	否	
南京骏采星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1,414,625.52	2023-12-18	2025-3-30	否	
宜兴菁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6,479,675.21	2024-1-30	2025-5-28	否	
刘超、刘中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1,583,190.49	2024-4-1	2024-10-23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31	2025-12-31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0,584,161.93	2019-9-3	2020-9-2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9-4	2020-9-3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9-9-19	2020-9-18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33,000,000.00	2019-10-12	2020-10-11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7,000,000.00	2019-10-14	2020-10-13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3-16	2021-3-15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9,099,583.33	2019-9-20	2020-9-2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备注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9,722,000.00	2019-9-27	2020-9-27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8,478,000.00	2019-10-10	2020-10-10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5-23	2020-5-22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152,854.02	2020-3-18	2021-3-17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38,367,216.92	2020-3-17	2021-3-16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12,612,190.93	2020-4-28	2021-3-18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4,607,241.08	2020-6-4	2021-9-18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7,241,243.75	2020-5-19	2021-5-19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2024-3-22	2025-2-1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4-3-25	2025-2-1	否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 担保事项

（1）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附注九、（五）4。

(2) 其他方担保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191,155,529.30	2020-7-5	2025-10-24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721,833,601.01	2021-10-26	2023-8-23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25,899,637.70	2020-12-10	2024-6-29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423,611.11	2020-12-31	2022-12-30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6,666,133.91	2020-12-25	2022-12-25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3-17	2021-3-17	否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477,614,002.50	2019-9-20	2022-9-19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0-3-18	2022-3-18	否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178,428,068.53	2020-7-25	2023-12-13	否	
绵阳华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2,978,700.00	2020-4-6	2022-4-6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2,978,700.00	2020-4-6	2022-4-6	否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1,427,074.79	2021-7-24	2024-7-24	否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绵阳华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0-6-30	2021-6-3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1,640,000.00	2025-1-25	2025-3-30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31,074,922.90	2020-7-17	2024-1-9	否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4,757,357.20	2021-5-18	2023-5-18	否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59,305,331.27	2020-6-24	2023-5-20	否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3,907,077.23	2020-1-22	2021-5-27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463,185,083.96	2021-8-2	2023-8-1	否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90,472,066.90	2023-9-29	2026-9-29	否	

2. 未决诉讼

(1) 子公司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决诉讼事项

沈阳威宁科技有限公司起诉铁岭华晨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加工合同纠纷案件：

2021年10月，沈阳威宁科技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对铁岭华晨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向铁岭市银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偿还欠款102.26万元。一审支持了原告的诉讼请求，铁岭华晨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该案判决尚未下达。该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2) 本公司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作为被告尚未判决的案件有18件，涉案金额共计约85,046万元。其中较大案件情况如下：

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于2024年1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28,041.30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3)辽01民初1812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一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于2024年3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5650.32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3)辽01民初1811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一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于2020年9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22,708.80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0)辽01民初1819号、(2022)辽01民初201号、(2023)辽民终605号、(2023)辽01民初1668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二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于2020年9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11,355.15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0)辽01民初1821号、(2021)辽01民初4389号、(2023)辽民终635号、(2023)辽01民初1670号、(2024)辽民终299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二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于2021年11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11,354.65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0)辽01民初1820号、(2021)辽民终1066号、(2023)辽01民初176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二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平安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于2023年12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3,486.25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3)辽01民初1797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二审中尚未判决。

原告诚通物流包装有限公司因票据纠纷于2020年9月对本公司发起诉讼，起诉金额为1,485.60万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审理，案号为(2023)辽01民初936号，目前该案件已进入二审中尚未判决。

本公司无法对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上述案件胜诉或败诉的可能作出估计。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33,076.80
1-2年(含2年)	9,193,560.31
2-3年(含3年)	18,826,590.50
3-4年(含4年)	329,299,463.34
4-5年(含5年)	252,893,851.30
5年以上	729,435,577.40
<u>合计</u>	<u>1,341,282,119.6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8,748,300.10	72.97	978,748,300.1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62,533,819.55</u>	<u>27.03</u>	<u>5,302,548.29</u>	<u>1.46</u>	<u>357,231,271.26</u>
组合1: 账龄组合	7,838,662.17	0.59	5,302,548.29	67.65	2,536,113.88
组合2: 关联方组合	354,695,157.38	26.44			354,695,157.38
<u>合计</u>	<u>1,341,282,119.65</u>	<u>100.00</u>	<u>984,050,848.39</u>	--	<u>357,231,271.26</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8,748,300.10	72.17	978,748,300.1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77,404,972.89</u>	<u>27.83</u>	<u>5,302,548.29</u>	<u>1.41</u>	<u>372,102,424.60</u>
组合1: 账龄组合	7,838,662.17	0.58	5,302,548.29	67.65	2,536,113.88
组合2: 关联方组合	369,566,310.72	27.25			369,566,310.72
合计	<u>1,356,153,272.99</u>	<u>100.00</u>	<u>984,050,848.39</u>	--	<u>372,102,424.60</u>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沈阳广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2,969,108.88	292,969,108.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71,623,593.78	271,623,593.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143,361,636.60	143,361,636.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金杯进出口有限公司	132,449,316.46	132,449,316.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9,669,416.57	109,669,416.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2,489,893.00	12,489,8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3,494,502.68	3,494,502.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华耀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804,878.83	1,804,878.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777,375.82	1,777,375.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庞大豪庭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22,257.22	922,257.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407,000.00	40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347,600.00	347,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棒棰岛宾馆有限公司	174,800.00	17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省人民政府驻京办事处	174,800.00	17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友谊宾馆	174,800.00	17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金融教育发展基金会	174,800.00	17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6,732,520.26	6,732,520.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978,748,300.10</u>	<u>978,748,300.10</u>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年(含3年)	263.00	131.50	50.00
3-4年(含4年)	6,201,974.18	3,721,184.51	60.00
4-5年(含5年)	183,975.70	128,782.99	70.00
5年以上	1,452,449.29	1,452,449.29	100.00
合计	<u>7,838,662.17</u>	<u>5,302,548.29</u>	--

组合2: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354,695,157.38		
合计	<u>354,695,157.38</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8,748,300.10				978,748,300.10	
账龄组合	5,302,548.29				5,302,548.29	
关联方组合						
合计	<u>984,050,848.39</u>				<u>984,050,848.39</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2,969,108.88	21.84	292,969,108.88
第二名	271,623,593.78	20.25	271,623,593.78
第三名	143,361,636.60	10.69	143,361,636.60
第四名	132,449,316.46	9.87	132,449,316.4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五名	109,669,416.57	8.18	109,669,416.57
合计	<u>950,073,072.29</u>	<u>70.83</u>	<u>950,073,072.29</u>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0,881,131.64	33,322,131.6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58,134,839.67	8,558,089,272.02
合计	<u>8,779,015,971.31</u>	<u>8,591,411,403.66</u>

2.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0,881,131.64	33,322,131.64
合计	<u>20,881,131.64</u>	<u>33,322,131.64</u>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3,308,681.49
1-2年(含2年)	225,911,132.75
2-3年(含3年)	94,661,455.76
3-4年(含4年)	7,802,620,445.48
4-5年(含5年)	5,566,154,563.54
5年以上	4,434,515,279.78
合计	<u>18,677,171,558.8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3,103,207,791.36	12,903,207,156.47
股权款	5,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60,000.00	860,000.00
索赔款	52,599,704.00	53,878,483.77
备用金	10,593,259.49	10,659,955.46
其他	9,910,803.95	9,910,803.95
合计	<u>18,677,171,558.80</u>	<u>18,478,516,399.65</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20,427,127.63	<u>9,920,427,127.63</u>
2024 年 1 月 1 日账面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90,408.50	<u>-1,390,408.50</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919,036,719.13	<u>9,919,036,719.13</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9,920,427,127.63	-1,390,408.50				9,919,036,719.13
合计	<u>9,920,427,127.63</u>	<u>-1,390,408.50</u>				<u>9,919,036,719.13</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第一名	往来款	5,347,022,694.80	28.63	
第二名	往来款	4,143,042,517.50	22.18	4,077,83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2,791,711,736.31	14.95	2,352,061,664.90
第四名	往来款	2,193,224,984.09	11.74	2,193,224,984.09
第五名	往来款	1,869,363,379.10	10.01	
合计		<u>16,344,365,311.80</u>	<u>87.51</u>	<u>8,623,116,648.99</u>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53,634,081.75	1,898,246,584.09	5,055,387,497.66
对合营企业投资	470,078,923.48	183,507,800.68	286,571,122.80
对联营企业投资	64,657,678.60	46,335,951.38	18,321,727.22
合计	<u>7,488,370,683.83</u>	<u>2,128,090,336.15</u>	<u>5,360,280,347.68</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53,634,081.75	1,898,246,584.09	5,055,387,497.66
对合营企业投资	471,856,138.66	183,507,800.68	288,348,337.98
对联营企业投资	65,078,924.28	46,335,951.38	18,742,972.90
合计	<u>7,490,569,144.69</u>	<u>2,128,090,336.15</u>	<u>5,362,478,808.54</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32,778,833.68			4,032,778,833.68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49,435,760.62			449,435,760.62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106,158.63			300,106,158.63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非华晨投资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23,700,265.37			123,700,265.37		123,700,265.37
大连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9,710,000.00			109,710,000.00		109,710,000.00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94,817,300.00			94,817,300.00		94,817,300.00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066,744.73			66,066,744.73		
华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辽宁华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华晨汽车俄罗斯有限公司	19,018.72			19,018.72		19,018.72
<u>合计</u>	<u>6,953,634,081.75</u>			<u>6,953,634,081.75</u>		<u>1,898,246,584.09</u>

2.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红利或利润 其他			
合营企业										
大连晨达废旧汽车再利用有限公司	169,417,354.57							169,417,354.57		169,417,354.57
沈阳金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3,891,700.69			-1,102,969.65				212,788,731.04		
沈阳金运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74,456,637.29			-674,245.53				73,782,391.76		
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	14,090,446.11							14,090,446.11		14,090,446.11
小计	<u>471,856,138.66</u>			<u>-1,777,215.18</u>				<u>470,078,923.48</u>		<u>183,507,800.68</u>
联营企业										
华晨新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辽宁晨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42,972.90			-421,245.68				18,321,727.22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沈阳新益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6,335,951.38							46,335,951.38		46,335,951.38
小计	<u>65,078,924.28</u>			<u>-421,245.68</u>				<u>64,657,678.6</u>		<u>46,335,951.38</u>
合计	<u>536,935,062.94</u>			<u>-2,198,460.86</u>				<u>534,736,602.08</u>		<u>229,843,752.06</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850,607.90	4,057,831.24	13,351,454.99	4,967,928.73
合计	<u>6,850,607.90</u>	<u>4,057,831.24</u>	<u>13,351,454.99</u>	<u>4,967,928.73</u>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8,460.8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068,071.47
其他	719.00	
合计	<u>-2,197,741.86</u>	<u>-287,068,071.47</u>

(本页无正文，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签章页)

企业名称：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日期：2024年8月30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日期：2024年8月30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4年8月30日